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物流学会

关于征集新疆物流学会团体标准 立项提案的通知

各会员、会员单位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67号）、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建立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学会标准工作体系，聚焦新疆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关键领域和核心课题，充分发挥团体标准在规范行业秩序、引领技术创新、支撑产业升级中的重要作用，根据《新疆物流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现面向全行业征集团体标准立项提案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紧扣新疆“一带一路”核心区建设定位，围绕现代物流体系构建、供应链安全稳定、绿色低碳转型、智慧物流发展等重点方向，坚持“需求导向、市场驱动、质量优先、开放协同”的原则，优先制定市场急需、填补空白、引领创新的团体标准，积极推动

企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向团体标准转化，构建具有新疆特色、适应行业发展的物流标准体系。

二、申报范围与重点方向

申报的团体标准应紧密结合新疆物流行业发展实际，重点围绕以下领域：

1. 智慧物流与数字供应链：包括物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物联网等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规范，智能仓储、无人配送、数字托盘等技术标准。

2. 绿色物流与低碳发展：包括物流园区绿色运营、新能源车辆应用、包装循环利用、碳足迹核算与管理等标准。

3. 冷链物流与农产品流通：包括特色农产品冷链仓储、运输、追溯体系建设，冷链设施设备技术规范等标准。

4. 多式联运与枢纽经济：包括中欧班列集结中心运营、公铁水空多式联运衔接、物流枢纽功能布局与服务规范等标准。

5. 应急物流与供应链韧性：包括应急物资储备、调运、保障能力评估，供应链风险预警与应对等标准。

6. 物流服务质量与信用体系：包括物流企业服务等级评价、从业人员职业能力规范、行业信用评价指标等标准。

三、申报主体与条件

1. 申报主体：学会会员单位、行业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等院校、行业协会等均可作为发起单位申报，鼓励产学研用联合申报。

2. 申报条件：

申报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，具备必要性、可

行性和前瞻性。

发起单位应在相关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，能够牵头组织标准编制工作。

同一专业领域的标准项目，原则上应有不少于 5 家以上共同使用标准的会员单位联合发起，并已完成必要的前期调研和论证。

标准制修订工作经费由发起单位与参与单位共同承担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四、申报时间与流程

1. 申报时间：团体标准项目实行常年申报、分批立项。申报单位可随时提交立项申请，学会标准化工作部原则上于 1 月、4 月、7 月、10 月对前三季度申报的项目进行集中初审和专家评估，并发布季度立项计划。

2. 申报方式：

纸质材料（一式两份，加盖公章）报送至学会秘书处标准化部，电子版同步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3. 审核流程：

形式审查：学会秘书处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、规范性进行审查。

专家评审：组织行业专家对通过形式审查的项目进行立项评估，重点审查标准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技术先进性等。

结果公示：拟立项项目在学会官网公示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正式发布立项通知。

五、提交材料清单

1. 《新疆物流学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（系统导出并加盖公章）。

2. 《标准项目建议书》：包括项目背景、目的意义、国内外标准现状、主要技术内容、预期效益等。

3. 《标准草案》（初稿）：符合 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要求。

4. 《实施方案》：明确标准实施的组织方式、推广路径、保障措施等。

5. 其他支撑材料：如前期调研报告、专利证明、行业应用案例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俞 备：18999220402

王旭虹：13579856402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次团体标准立项申报工作，积极组织本领域专家和骨干力量参与，共同推动新疆物流行业标准化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物流学会

2026年9月20日

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物流学会团体标准 立项申请书

项目名称：

项目主导单位：

项目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*项目名称 ¹				
*主导单位				
*参与单位 ² (可多填)				
*主导单位地址和邮编				
*制定或修订	制定	被代替标准号		
*项目组 负责人	姓名		办公电话	
	职务		手机	
	职称		电子邮箱	
*拟制修订团体标准项目的必要性、目的及意义(包括对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,提升产品在国际、国内市场竞争力,规范、引领产业发展,形成优势特色产业,占领产业竞争制高点等方面的情况;或者在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,保护自然资源和环境,提高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效能,建设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情况,可以量化的应尽量量化说明)				
拟制修订团体标准项目转化先进科研成果的说明(如有,需填写科研项目名称、项目号、单位、立项时间、结题时间、鉴定时间、鉴定单位、鉴定号、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。如没有,此项不填)				
拟制修订团体标准项目转化自主知识产权的说明(如没有,此项不填): 专利类型: ☐发明专利 ☐实用新型专利 ☐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名称: 专利申请号: 专利获取时间: 专利证书号: 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:				

*拟制修订团体标准项目与国内外已有标准对比情况（包括同类国际、国家、行业和地方标准，应填写相关标准编号和名称，发布单位和时间，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对比等相关信息）
*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工作进度安排 1、调研、验证、起草阶段 2、征求意见阶段 3、送审阶段
*项目主导单位意见： 盖章（签字） 年 月 日
*项目参与单位意见（有多家单位参与的，分别加盖公章）： 盖章（签字） 年 月 日
*学会审批意见： 盖章（签字） 年 月 日

[注 1] 表格中带*号的栏目为必填项；

[注 2] 至少应有但不限于一家参与单位；

[注 3] 修订标准必须填写被修订标准号，涉及多个被修订标准的应全部填写。